

【发布单位】龙岩市
【发布文号】龙政综〔2008〕346号
【发布日期】2008-11-13
【生效日期】2008-11-13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福建省](#)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武平县人民政府2007年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复查跟踪的反馈意见

(龙政综〔2008〕346号)

武平县人民政府：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关于建立对县级人民政府教育工作进行督导评估制度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8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对县级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制度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04〕130号）和《福建省县级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方案》的要求，结合《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县（市、区）人民政府教育工作开展复查跟踪和教育“双高普九”工作进行核查指导的通知》（龙政办电〔2008〕31号）精神，市政府组织教育复查跟踪组于2008年10月6日至10日对你县教育工作进行复查跟踪。现将督导评估复查跟踪情况反馈如下：

一、 主要指标到达度

（一） 经费投入与管理

- 1、三个增长：达到要求，达标。
- 2、教师工资：按月足额发放，无历史拖欠，达标。
- 3、教育附加费：未征足，征收率66%，大部分资金使用不合理，不达标。
- 4、教育专项经费：到位及使用情况都较好，达标。
- 5、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合理，达标。
- 6、校舍危改县配套资金：达到要求，达标。
- 7、“两免一补”资金：经费落实到位，达标。
- 8、教师继续教育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但资金拨付不足，不达标。

（二）办学条件

1、布局与规模：学校布局基本合理，部分学校容量偏紧（中小学有13所超标）；三级居民文化科技教育培训体系基本形成，但部分乡镇不够完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和城乡薄弱学校改造工作有规划，学校间差距正在逐步缩小。该项不达标。

2、校舍建设：危房未完全消除；部分学校配套设施不够完善，中小學生均校舍面积有6所达不到要求，不达标；大部分幼儿园园舍建设不够标准规范，不达标。

3、教学设施设备：大多数中小学（含特教学校、职专）教学实验装备、各类仪器、体音美等器材、图书馆（室）设施、各类专用室未达配备标准；大部分幼儿园教学设施设备、教玩具未达省定配备标准；部分12个班规模以上的学校和大部分独立幼儿园未设置卫生保健室，校医未按标准配齐，不达标。

4、信息技术装备：已建立了教育局域网、网管中心和教育信息资源库，实施了农村远教工程；机生比，高中、职专8所有6所不达1：10，初中2所不达1：15，小学有26所无计算机；各类校建有校园网、电子备课室、电子阅览室未达要求配备比例，不达标。

5、校园及环境：中小學生均校园面积有15所不达标；大部分学校运动场地不符合标准，篮排球场数量、质量达不到要求；大部分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环境美化欠佳，不达标。

（三）教师队伍建设

1、各阶段教师配齐率：小学100%，初中100%，高（职）中98.8%，达标。但学科结构仍不均衡。

2、城乡教师轮岗交流情况：

城区到农村交流人数37人，占城区专任教师的2.7%；

农村到城区交流人数64人，占城区专任教师的4.7%，达标。

3、各类学校具有相应教师资格率：

小学99.5%，初中98.5%，普高99.9%，职专100%，达标。

4、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持证上岗率85.4%，不达标。

5、校长学历达标率：小学校长大专以上学历占79.5%，初中校长本科以上学历占79.2%，高（完、职）中校长本科以上学历100%；达标。

6、专任教师学历：小学专科以上学历达54.9%，初中本科以上学历达54.1%，普高本科以上学历达92.3%，职专本科以上学历达92.1%，达标。

7、省、市、县骨干教师培训率：农村骨干教师培训比例为13.4%，

城区骨干教师培训比例为21.9%，城乡相差8.5个百分点，不达标。

8、中小学教师已聘中、高级职务比例：农村已聘中、高级职务教师占农村教师的51.4%，城区已聘中、高级职务教师占城区教师的61.3%，城乡相差9.9个百分点，差距过大。

（四）教育事业发展指标

1、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99.96%，达标。

2、小学在校生年辍学率0.009%，达标。

3、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95.2%，达标。

4、初中在校生年辍学率2.96%，达标。

5、6-15周岁三类残疾人口入学率97.5%，其中视力、听力语言残疾人口入学率100%，智力残疾人口入学率97.2%达标。

6、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56.4%，不达标。

7、应届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教育（普、职）的升学率为58.8%，不达标。

8、高中阶段教育，普高与中职在校生比值为1.92，不达标。

9、学前三年教育入园率87%，达标。

10、15-24周岁人口非文盲率99.9%，基本达标。

二、履职做法与成效

武平县政府及县教育局和相关职能部门认真履行职能，积极做好整改工作，为2010年教育“双高普九”目标的实现做了大量的基础性工作，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确立教育优先发展地位,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

武平县在实施科教兴县、人才强县战略和开展“两个先行区”的主题实践活动中,凸显了教育的地位,确立了“五突破、五先行”的活动要求和目标,即在执行落实上级政策,争取部门支持配合,强化发展意识,借鉴外地经验,创建品牌学校等五个方面取得新突破;在实施城区中小学扩容工程建设,积极吸引社会资金参与学校建设,创新学校领导班子和教师队伍管理制度,建立职业教育与县内企业用工的有效对接机制,中小学学生德育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等五个方面实现先行。积极主动借助各方面力量,打造县域中心城市教育品牌,推动武平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创优强教促进崛起的若干意见》（武委发[2007]13号），制定了“边远学校教职工春节慰问制度”、“中高级教师职务聘任‘保险箱’制度”，“武平县突出贡献人民教师评选表彰制度”，“名师、优秀校长评选及外出度假制度”等，营造了尊师重教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有效整合教育资源,做强做大城区教育

为适应城市发展的教育需求，县委、县政府制定了《城区中小学扩容工程建设方案》，计划通过5年（2008-2012年）的调整建设，使城区形成“3555”的学校格局（3所高中、5所初中、5所小学、5所幼儿园）。目前，实验小学已于2008年1月完成了搬迁工作，城厢中心学校的迁建已办理了相关手续，正在兴建教学楼，其余学校的建设正按规划实施之中。

（三）多方筹措教育经费,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一是投资2974万元，建设三期危改项目37个，已竣工面积29975m²，年底将全面完成项目任务。二是筹措420多万元完成了农远教育工程，装备了计算机950台、多媒体设备95套、光盘播放设备154套。三是投资88.4万元添置了部分教学仪器、器材和图书11957册。

（四）落实改革发展指导意见,完善中心幼儿园管理体制

16个乡镇都有中心幼儿园,并配备了公办教师,大多数的中心幼儿园都起到了辐射、示范作用,保证了幼儿学前三年教育入园率逐年提高,08至09学年的入园率达到87%。

（五）落实整改要求,努力推进“双高普九”工作

一是测算出实现教育“双高普九”目标所需经费,年初在县级财政预算中安排了500万元作为专项经费,现已到位200万元;二是加大了控辍保学的力度,基本完成了九年义务教育在外就读学生的取证工作;三是加大了城乡教师、校长交流的力度;四是建立了较完善的文化户口册;五是调整了部分校长,加强了学校内部的管理。

(六) 加强学校内部管理, 课程改革逐步深入

学校管理得到了加强, 校级领导精神面貌振作, 学校有较明晰的办学思路。课程改革的“难点”正在逐渐变成“亮点”, 如相当部分学校正研究如何开展校本培训, 开设了校本课程, 编拟了校本教材等。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财政性教育投入的总量不足。教育费附加未征足, 部分资金使用不合理。

(二) 危房未全面消除, 中小学配套设备不够完善。教学设施设备虽已完成测算, 但未制定实施项目配备计划安排表。

(三) 尚未建立边远贫困地区教师补助津贴制度。

(四) 教师年龄结构, 学科结构失衡的问题依然存在, 城乡教师在整体素质上差距较大。

(五) 部分初中校辍学率较高, 初中控辍保学形势严峻。

(六) 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规模容量不足。高中阶段教育的毛入学率、应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的普职比都达不到省均水平。

(七) 学前三年教育办园条件差。随班就读和在学前班就读的幼儿数多, 保教质量得不到保证, 81所民办幼儿园只有14所有办园许可证。

四、整改要求与建议

(一) 要积极做好教育费附加的征收工作, 确保征收率达95%以上, 并合理安排使用。

(二) 要全面消除C、D级危房, 完善校舍配套设施。2009年上半年全面完成学校“两证”的办理, 完成三中民房的搬迁和职专的土地征用; 要选择中小学各2所建设省级示范图书馆, 做好规划并确保在2009年底前完成建设任务。

(三) 要建立教育“双高普九”领导小组, 制定实施“双高普九”项目配备计划安排表(将所有缺项进行细化分解), 确保资金到位。同时, 要加强教育内部管理, 规范各类仪器、器材、图书等台帐, 统一使用登记表, 提高仪器使用率和图书阅读率。

(四) 贯彻执行《义务教育法》及福建省《关于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工作意见》(闽政办[2006]262号)的要求, 在2008年底前, 制定边远贫困地区教师补助津贴制度, 并于明年开始实施。

(五) 要加大招聘新教师的力度促使教师队伍年龄结构, 学科结构进一步趋于合理, 建立和完善对农村师资队伍建设的倾斜政策机制、加强教师资源的统筹管理和合理配置, 规范城乡校长、教师轮岗交流的制度促使城乡师资力量的配置逐步均衡。按学生人数六百比一的比例配备校医。

(六) 加强控辍保学工作。要认真履行《义务教育法》, 进一步强化政府行为, 健全控辍保学的保障机制。要依法组织乡镇、村干部和学校教师进村入户组织入学和动员辍学生返校。学校、教师要

依法实施素质教育，改革教师的教学方式和学生的学习方式，面向全体学生，关爱学习困难生，帮助他们树立学习信心，克服学习困难，努力解决学生厌学问题，从根本上解决学生辍学问题。

（七）要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要根据武平县学龄人口下降和初中毕业生下降的趋势，根据国家高中阶段教育的要求，根据省高中阶段毛入学年达80%以上和普职比要大体相当的要求，认真规划高中阶段教育的发展，要把发展职业教育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使之真正成为面向全社会的教育。要保证对职业教育的经费投入，加强武平职专的建设，加强“双师型”教师的培养，按专业实训要求，建设好实验室和实训基地，按市场的需求，调整和设置职专的专业，发挥职专现有专业优势，做强做大重点专业。

（八）2009年上半年，未办理办园许可证的幼儿园，要全部办完相关的手续。

（九）2008年底做好对乡镇政府和县直相关职能部门的督导评估工作及党政主要领导人的督导考核工作；同时做好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抓教育工作督导考核的自查自评工作。

（十）完善五种机制，出台相应政策，使教育进入稳定的、法制化的和可持续的发展轨道。

一是建立教育经费保障的长效机制；二是建立提供基础教育办学条件保障的长效机制；三是建立教师队伍建设保障的长效机制；四是建立控辍保学的长效机制；五是建立督导评估机制和奖惩激励机制。

五、复查得分情况

按《福建省县级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方案》的评估标准，评估办法和计分方法，武平县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复查结果是：总得分837.5分，复查总评达三类县合格等级。其中A1，领导职责得90分，达该指标总分的90%；A2经费投入与管理得216分，达该项指标总分的90%；A3办学条件得174分，达该项指标总分的72.5%；A4教师队伍建设得132分，达该项指标总分的88%；A5教育管理得88分，达该项指标总分的88%；A6教育事业发展得137.5分，达该项指标总分的80.88%。

龙岩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9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